

監察權行使統計表

項 目	單位	第5屆	109年	
		(103年8月至 109年4月)	1月至4月	4月
收受人民書狀	件	83,010	3,706	1,010
審計部函報	件	1,010	51	11
處理人民書狀 ¹	件	82,881	3,839	1,011
其他非陳訴性質書狀(不屬監察院職權等)	件	13,268	771	178
陳訴性質書狀	件	69,613	3,068	833
併案處理	件	30,486	1,200	317
進入司法、行政救濟程序	件	14,939	717	200
送請行政機關參處	件	16,761	489	105
認無違失，函復陳訴人	件	42	1	-
函請機關查處	件	5,408	598	192
機關查處即獲紓解或解決 ²	件	311	28	3
據以派查 ³	件	1,977	63	19
核派調查案件 ⁴	案	1,861	56	14
提出調查報告	案	1,660	110	42
調查委員人次	人次	3,982	141	28
提出彈劾案	案	166	14	5
成立彈劾案	案	151	13	5
彈劾人數	人	221	21	6
彈劾案結案數(第2至5屆)	案	158	8	2
彈劾人數	人	248	10	3
第2屆提案結案數	案	3	-	-
彈劾人數	人	11	-	-
第3屆提案結案數	案	3	-	-
彈劾人數	人	5	-	-
第4屆提案結案數	案	25	-	-
彈劾人數	人	61	-	-
第5屆提案結案數	案	127	8	2
彈劾人數	人	171	10	3
提出糾舉案	案	2	-	-
成立糾舉案	案	1	-	-
糾舉人數	人	1	-	-
糾舉案結案	案	1	-	-
糾舉人數	人	1	-	-
提出糾正案	案	519	34	12
成立糾正案	案	519	34	12
糾正案結案	案	591	65	23
第3屆提案之結案數	案	5	-	-
第4屆提案之結案數	案	276	8	2
第5屆提案之結案數	案	310	57	21
函請各機關改善案	案	1,371	104	38
函請各機關改善案結案	案	1,446	216	82
第3屆提案之結案數	案	6	-	-
第4屆提案之結案數	案	624	15	6
第5屆提案之結案數	案	816	201	76
糾正案及函請改善案各機關處理結果				
行政機關自行議處人員	人	1,514	100	36
機關移付懲戒結果	人	20	1	-
監試案件	案	110	3	-
監試人次	人次	628	15	-

資料來源：監察院監察業務處、監察調查處、常設委員會

製表單位：監察院統計室

附註：1. 處理人民書狀之件數係包含前期收受未處理件數。

2. 機關查處即獲紓解或解決係指陳情案件經研簽、監察委員核批函請機關查處，查處結果係人民權益獲得救濟或保障、相關機關對違失公務人員進行懲處或相關機關因而改善其制度或修正法令者。

3. 據以派查係指書狀核批調查件數，不含機關函復後派查件數。

4. 核派調查之案數係包含第4屆尚未結案重新核派等之案數及之前已簽奉核定派查，於當期方完成核發派函之案數。

製表日期：民國109年 5月 1日